

劳务受害赔偿纠纷案圆满执结

强制腾退违规交易易地安置房

湖南法治报(通讯员 卢康蕾)近日,蓝山县法院依托府院联动工作机制成功执结一起确认合同无效纠纷案,依法强制腾退空案涉易地扶贫搬迁安置房,将房屋完整交付申请执行人,切实维护了搬迁群众保障性住房权益。

案涉房屋为易地扶贫搬迁安置房,事关群众基本居住保障。案件执行过程中,执行法官高度重视,第一时间梳理案件事实、核查房屋权属与保障房属性。并多次联系被执行人杨某开展耐心细致的释法明理工作,逐条解读易地扶贫搬迁住房管理政策、不动产共有、合同效力等相关法律法规,明确告知其违规购置受限保障房不受法律保护,拒不配合法院执行、恶意占用他人房产,将面临罚款、拘留等强制执行惩戒后果。但杨某始终心存侥幸、消极对抗,拒不配合腾房交付工作。

为切实保障搬迁群众基本居住权益,蓝山法院执行局精准研判案情,制定了严谨规范、稳妥可行的强制执行方案,并邀请塔峰镇政府、社区工作人员到场见证、协助执行。执行当日,干警严格按照执行流程操作,全程录音录像,有序开展屋内物品清点、登记造册等工作,最大程度保障当事人财产安全。在塔峰镇政府、社区工作人员的全程见证与协同配合下,执行工作高效有序推进,顺利将涉案房屋彻底腾空,并当场将房屋交还申请执行人李某英一家。至此,困扰李某英一家许久的住房纠纷得以化解。

下一步,蓝山法院将持续聚焦涉民生、涉保障性住房类案件执行,加大对涉搬迁群众、弱势群体权益案件的执行力度,持续强化普法宣传,以刚性执行守护群众安居底线,用司法力量扎实做好民生保障工作。

被执行人,耐心释法明理,明确告知其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规定的义务将要承担司法拘留等法律后果。在法律的严肃震慑与法官的耐心劝导下,被执行人认清了利害关系,主动补齐全部剩余款项。至此,李某全额领取到31万余元赔偿款。

该案的顺利执结,是冷水滩区法院刚柔并济开展执行工作的写照。执行干警依托“一张网”执行平台精准锁定财产,以刚性执行守住法律底线,用温情沟通化解矛盾纠纷,既维护了司法权威,也全力保障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下一步,冷水滩区法院将继续坚守司法为民初心,破解执行难题,推动执行工作提质增效。

申请执行人给冷水滩区法院执行局赠送锦旗。



考虑到对方筹款困难,在执行法官组织调解下,李某同意暂不处置对方房产。考虑到该案剩余的5万元赔偿款未执行到位,为切实维护当事人合法权

益,执行法官继续深挖被执行人的共同财产线索,扣划了部分被执行人的共同财产,并根据被执行人所在安置小区工作组提供的线索找到其中一名

司法护“薪”暖民心

东安法院成功调处农民工追索劳动报酬案

湖南法治报(通讯员 张健 秦群超)近日,东安县法院高效调解了一起涉7名农民工的追索劳动报酬纠纷案,促成被告当庭与原告达成全额付款的调解协议,以有速度、有温度的司法服务,让农民工兄弟吃下“定心丸”,守护好群众的“薪”希望。

原告唐某、沈某等7人均均为外出务工的农民工。湖南某工程建筑公司系案涉某工程项目的施工单位,苗某系该项目的实际负责人。2023年起,唐某、沈某等7人受雇进入该项目从事相关工作,按要求完成了全部工作任务。案涉工程完

工后,顺利通过竣工验收。

2025年1月28日,被告湖南某工程建筑公司仅向唐某、沈某等7人支付了30%的薪酬,剩余74900元迟迟未能结清。此后,唐某、沈某等7人多次向被告催讨欠薪,被告一直推诿,始终未支付剩余款项。唐某、沈某等7人遂共同将湖南某工程建筑公司与苗某诉至法院。

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高度重视这起涉农民工工资的民生案件,第一时间梳理案卷材料,厘清用工责任关系,聚焦农民工讨薪的迫切需求开展调解工作。

庭审过程中,承办法官围

绕案件争议焦点,向被告详细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明确告知拖欠农民工工资所需承担的法律后果。同时,法官秉持“如我在诉”的司法理念,引导被告换位思考,充分体谅农民工务工不易、薪资是家庭主要经济来源的实际情况,耐心倾听双方诉求,兼顾法理与情理平衡各方利益。

在法官的耐心沟通与法理劝导下,苗某充分认识到自身行为的错误,当庭表示愿意全额支付所欠74900元劳动报酬。最终,在法官的主持下,双方自愿达成一致调解协议,明确了

付款时间与具体方式。至此,这起涉7名农民工的追索劳动报酬纠纷得以当庭圆满化解,真正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切实维护了农民工的合法权益。

东安县法院始终将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作为涉民生案件审判执行工作的重中之重,持续畅通农民工维权绿色通道,严格落实快立、快审、快调、快执工作原则。下一步,东安法院将继续完善涉农民工工资纠纷快速化解机制,用心用力解决好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以坚实的司法力量筑牢民生保障底线,为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保驾护航。

一周执结80余案

江永县法院 示范性诉讼+批量化调解”破解“讨薪难”

湖南法治报(通讯员 刘雪卿)“拖了三四年的工资终于拿到手了……”近日,多名农民工拿到拖欠已久的劳务薪资后,对江永县法院化解批量欠薪纠纷、守护群众民生权益表示肯定。

从拖欠数年到一周内全部调解结案、执行到位,这是江永县法院依托类型化纠纷“示范性诉讼+批量化调解”试点机制化解系列劳务合同纠纷取得的实际成效,也是府院联动、多元解纷机制优势的生动实践。

该批案件源于本地一建筑工程项目。工程竣工后,由于工程款结算等原因,部分务工人员劳务工资一直未能结清,欠薪问题涉及人数多、时间跨度长、利益诉

求集中,既关系群众切身利益,也影响社会和谐稳定。

收到纠纷反映后,江永县法院第一时间向县委、县政府汇报。接报后,江永县委、县人民政府高度重视,迅速组织人社、住建、法院等部门召开专题协调会,共同梳理案件情况,分析争议焦点,研究化解方案,建立起政府统筹协调、部门协同配合、法院依法推进的工作机制,形成了化解欠薪纠纷的强大合力,为案件快速化解按下“加速键”。

面对80余起事实基本一致、诉求高度相同的系列劳务合同纠纷,如果按照传统模式逐案立案、逐案审理,不仅程序重复、耗时较长,还容易增加群众诉累,司

法资源也难以得到充分利用。

如何让群众少跑路、案件快办结?江永县法院积极落实试点改革精神,运用类型化纠纷“示范性诉讼+批量化调解”工作机制,改变以往分散办案模式。联合人社部门全面摸排欠薪情况、梳理用工台账,从80余起案件中筛选2起具有代表性的案件,联系用工企业、农民工班组长及包工头进行示范性调解,规范调解流程与协议内容,固化调解方案,为整批次同类案件处置提供统一依据,有效保证类案处理尺度统一、标准一致,为后续同类案件批量办理提供“样板”。

调解成功只是第一步,让群众真正拿到工资才是最终目

标。为确保纠纷化解不流于形式,切实保障款项能够顺利兑付,江永县法院创新调执一体化,依法启动诉前财产保全程序,将涉案工资款项依法扣留留存,为后续执行兑现筑牢坚实基础。

依托试点机制优势,仅用一周时间,80余起案件全部调解结案,并顺利执行完毕,真正实现了批量纠纷“快调、快结、快执”,让务工人员等待数年的血汗钱落袋为安。下一步,江永县法院将持续深化类型化纠纷“示范性诉讼+批量化调解”试点工作,充分发挥机制集约、高效、统一的办案优势,持续提升同类纠纷化解效率,不断推动司法质效提档升级。